**遂宁市老年大学**

**2022年度“全国老年大学标准示范校”创建项目经费使用情况公示**

一、项目信息

**项目名称：**2022年度“全国老年大学标准示范校”创建

**项目主要内容：**遂宁市老年大学锦华社区分校成立于2005年3月，17年来，一直租赁原锦华公司礼堂前厅用于分校办学，现因此场地属于绿地集团商业开发用地，2022年下半年将全部拆迁开发，不能再租用办学。为保障锦华社区分校学员的学习需求，方便老城区老年人就近上学，缓解校本部的办学压力，促进社会稳定和谐,经市老年大学与经开区、绿地集团公司协调，拟在遂州北路荣兴街锦华1958项目4号写字楼租用500平方米左右面积用于锦华社区分校教学。

**项目周期：**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

**资金额度：**40万元（省级福彩公益金）

**项目负责人：**何艳

**联系方式：**13982571690

**项目完成情况：**因绿地集团单方原因，导致我校未能按原计划使用，现该项目租赁区域已完成100%装修。

**接受督查情况：**该项目经费于2023年4月接受市巡查组检查，项目实施规范，资料完整齐备，资金支付规范。

二、项目效果

**实际效果：**锦华分校新址因绿地集团未按照合同如期交付我校使用，周边配套设施及安全隐患整改将于2023年8月底前完成，截至目前锦华新址装修已完成约100%，预计2023年秋季学期正式投入使用。

**图片展示：** 

三、资金管理办法

《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（财社〔2021〕60号）、民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《民政部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》等六个办法的通知（民办发〔2019〕34号）、《四川省中央和省级财政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管理办法》（川财社〔2020〕64号）、《四川省民政厅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》（川民发〔2021〕102号）、《遂宁市福利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》（遂财规〔2020〕2号）。